

##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

分類 體育交流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20604 版面 一版

在運動員成績符合要求與不違背國際法規前提下

彼岸選手  
披我戰袍

## 我國將採鼓勵態度

記者 李亦伸、張麗君／報導

●教育部體育司長簡曜輝昨天指出，大陸選手代表中華隊參加國際比賽，原則將採取鼓勵與開放的態度，但仍需符合成績突出、對國內選手有正面刺激的兩大要件。

簡曜輝強調，大陸選手代表中華隊參加國際賽，因受到國際奧會與國際單項總會的條文約束，在不違背國際相關法規的前提下，大陸選手披上中華台北球衣才有可能性。

簡曜輝是針對前大陸桌球國手陳靜代表中華隊加世桌賽奪得女子單打銀牌，卻卡在敘獎的關卡，作上述表示。他同時指出，大陸選手必須符合奧運前八，世界、洲際賽前三，與世界排名前30名才具備代表我國參加國際比賽的資格，在此前提下，大陸選手來台改披戰袍才合乎條件。

由於目前國內體壇一窩蜂的引進大陸兵團，以各種名義、方式的將大陸體育傑出人士「吸收」為中華台北選手，簡曜輝昨天的呼籲，對國內體壇提供一個遵循的原則。

簡曜輝又指出，教育部已訂定有關大陸運動選手、外籍教練及運動員在台從事體育活動的辦法，如符合上述條件，均可申請來台參加體育活動或代表我國參與國際體育競賽。

【本報訊】前大陸女子籃球國際級明星球員宋曉波，日前持澳洲護照秘密來台灣訪問一周，並已決定加盟我國電信女子籃球隊，將在今年11月展開的全國埠際籃球聯賽中亮相。

電信隊教練陳景鳳表示，網羅宋曉波一案，已經獲得電信總局長陳堯的批准，而宋曉波在台期間亦曾面見兼總領隊的陳堯總局長。

(相關報導見體育2、3版)



↑大陸前女籃國手宋曉波(左)密訪台灣後，已決定投效我電信女籃，右為電信教練陳景鳳。圖由電信隊提供